

##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 五專前三年同時符合【免學費】及【學雜費減免】資格申請說明

1. 具以下學雜費減免身份同學，必須填【免學費】及【學雜費減免】兩種申請表；學務組將協助學生擇優辦理 04-2219-5096。
2. 【免學費申請表】交至學務組謝昌達，【學雜費減免申請表】交至學務組蔡素霞。
3. 五專 2.3 年級免學費補助標準：101 年家戶年所得總額在新臺幣 148 萬元以下；五專 1 年級全部免學費（無本國國籍生除外）。
4. 申請身障減免如不符合免學費資格則改採用一般學雜費減免標準辦理學雜費減免，102 年家庭年所得總額需未超過 220 萬元，超過則不能辦理。

	減免類別	一般學雜費減免標準 (未符合免學費資格採用)	學雜費減免標準 (符合免學費資格採用)	五專前三年 免學費	學雜費減免		申請說明
					學費	雜費	
1	重度身障學生及子女	學雜費減免 100%	學雜費減免 100%		✓	✓	直接辦理學雜費減免
2	中度身障學生及子女	學雜費減 70%	免學費+雜費減 70%	✓		✓	同時申請免學費及雜費減免
3	輕度身障學生及子女	學雜費減 40%	免學費+雜費減 40%	✓		✓	同時申請免學費及雜費減免
4	低收入戶	學雜費減免 100%	學雜費減免 100%		✓	✓	直接辦理學雜費減免
5	中低收入戶	學雜費減 30%	免學費+雜費減 30%	✓		✓	同時申請免學費及雜費減免
6	原住民	學費減 6979 元+雜費 4381 元	免學費+雜費減 4381 元	✓		✓	同時申請免學費及雜費減免
7	特境家庭子女	學雜費減 60%	免學費+雜費減 60%	✓		✓	同時申請免學費及雜費減免
8	軍公教遺族全公費	學雜費減免全免	擇優申請--學雜費減免 100%				免學費、學雜費減免 擇一擇優申請
9	軍公教遺族半公費	學雜費減免 1/2	擇優申請--免學費				免學費、學雜費減免 擇一擇優申請
10	軍公教卹滿	學費減 6979 元+雜費減 2191 元	擇優申請--學雜費減免				免學費、學雜費減免 擇一擇優申請
11	現役軍人子女	學費減免 3/10 (雜費不減免)	學費全免				免學費、學雜費減免、教育補助費擇一擇優申請

備註：中護健康學院 102 學年五專前三年學費 7,012 元 雜費 6,605 元；103 學年度學雜費以註冊組公告為準。